

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本次会议已于 2016 年 4 月 17 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通知；
- 2、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在公司 2 号基地三楼多功能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；
- 3、会议出席情况：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 7 名（其中宋银立先生、王德忠先生、肖波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和表决）；
- 4、会议主持及列席人员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建新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；
- 5、会议合规情况：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 会议审议情况

1、 关于公司 2016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

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 2016 年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一季度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《2016 年一季度报告（全文）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,《2016 年一季度报告(正文)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2、关于全资子公司无锡市法兰锻造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

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市法兰锻造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部分未分配利润 8,000.00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,转增后无锡法兰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2,000.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0,000.00 万元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7 票;反对:0 票;弃权:0 票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无锡市法兰锻造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》(公告编号:2016-041)

三、 备查文件

1、《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;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4 月 22 日